

关于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叁拾万元以上申购(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:2023年12月25日

1.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| |
| 基金简称 | 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015862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和《景顺长城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| |
|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|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| 2023年12月28日 |
| |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| 2023年12月28日 |
| | 暂停申购金额(单位:元) | 300,000.00 |
| |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金额(单位:元) | 300,000.00 |
| | 暂停大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|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,保障基金平稳运作。 |

2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现决定自2023年12月28日起,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(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,下同)本基金,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: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应小于或等于30万元,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30万元的,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,对于单笔导致累计金额大于30万元的申请,本公司将对单笔申请金额部分确认成功,其余申请金额确认失败,使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。

(2) 2024年1月2日起(含2024年1月2日)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(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,下同)业务,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(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,下同)业务后,本基金仍限制单一投资者单日申购金额不超过1,000万元(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),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(3) 除另有公告外,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,本基金的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。

(4) 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。如有疑问,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:400-8888-606(免长话费),或登陆网站www.igwfm.com获取相关信息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,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《中国证券报》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。